



Vital BioTech Holdings Limited

維奧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64)

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乃維奧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股份 (附註2)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 (附註3) 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出席本公司於2008年5月19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港麗酒店金利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之名義表決，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載於大會通告 (「通告」) 所載各項決議案，按下列指示就該等決議案表決。倘未有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酌情自行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1	省覽本公司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2	(a) 重選陶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沈松青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c) 重選郭琳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d) 重選李廣耀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e) 重選呂天能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f)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薪酬。		
3	重新委聘信永中和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授予董事會一般性無條件授權以額外發行不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新股份。		
5	授予董事會一般性無條件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股份。		
6	授權董事會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相等於根據第5項普通決議案購回之股份數目之額外股份。		

簽署 (附註5): _____

日期: 2008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如股東名冊所示)。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數目。如未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代表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股份。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其他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所示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指示:** 倘閣下欲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欲投票反對上述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未有作出指示，則閣下之代表可酌情自行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未載列於通告內而於會上適當提出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代表人簽署。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經由公司負責人或其他獲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
- 如屬聯名股東，於排名首位之股東或其代表表決後，則其他聯名股東再無表決權，而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之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 (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必須於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 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901-02室，方為有效。
- 受委任之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代表閣下出席大會。
- 閣下於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